

元宝枫籽油粉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元宝枫籽油粉的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及标签、包装、运输、贮存。

本标准适用于以元宝枫籽油为原料，添加适量辅料，经过配料、剪切、均质、微囊包埋、杀菌、干燥、过筛等工艺制程的元宝枫籽油粉的验收和检验。

2 要求

2.1 原料要求

- 2.1.1 元宝枫籽油：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公告 2011 年第 9 号的规定；食品安全指标应符合 GB 2716 规定。
- 2.1.2 低聚异麦芽糖：应符合 GB/T 23528.4 的规定。
- 2.1.3 酪蛋白酸钠：应符合 GB 1886.212 的规定。
- 2.1.4 单，双甘油脂肪酸酯：应符合 GB 1886.65 的规定。
- 2.1.5 抗坏血酸钠：应符合 GB 1886.44 的规定。
- 2.1.6 不得使用任何经转基因改造的原料品种。
- 2.1.7 不应使用经辐照处理过的原料。
- 2.1.8 食品添加剂和营养强化剂质量应符合相应的安全标准和有关规定。
- 2.1.9 食品添加剂和营养强化剂的使用应符合 GB 2760 和 GB 14880 的规定。

2.2 感官要求

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 1 感官要求

项 目	要 求	检验方法
色 泽	白色至乳白色或浅黄色的粉末，色泽均匀。	取适量在自然光下观察色泽和组织状态。
组织状态	干燥均匀的粉末。	
滋味和气味	具有该产品固有滋味和气味，无焦臭，无酸败及其他异味。	
杂 质	无正常视力可见的外来异物。	在 250ml 的锥形瓶中加入 150ml 25-35℃ 的蒸馏水，加入 1g 样品，以磁力搅拌器搅拌 10 分钟，观察溶解状态。
冲调性	水中分散并完全溶解。	

2.3 理化指标

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表 2 理化指标

项 目	指 标	检测方法
-----	-----	------

神经酸占总中脂肪酸的百分比/(%)	≥	3.0	GB 5009.168
水分/(%)	≤	4.0	GB 5009.3
灰分/(%)	≤	4.0	GB 5009.4
颗粒度/(目)		90%通过 40 目	50g 样品用 40 目过筛
过氧化值(以脂肪计)/(g/100g)	≤	0.13	GB 5009.227
酸价(以脂肪计)(KOH)/(mg/g)	≤	1	GB 5009.229

2.4 污染物限量

应符合表 3 的规定。

表 3 污染物限量

项 目	指 标	检验方法
铅(以 Pb 计)/(mg/kg)	≤0.08	GB 5009.12
总砷(以 As 计)/(mg/kg)	≤0.1	GB 5009.11
苯并[a]芘/(μ g/kg)	≤10	GB 5009.27

2.5 微生物限量

应符合表 4 的规定。

表 4 微生物限量

项 目	指 标	检测方法
菌落总数/（CFU/g）	≤1000	GB 4789.2
大肠菌群/（CFU/g）	<10	GB 4789.3平板计数法
肠杆菌科/（CFU/g）	<10	GB 4789.41
霉菌和酵母/（CFU/g）	≤50	GB 4789.15
金黄色葡萄球菌/25g	不得检出	GB 4789.10
沙门氏菌/25g	不得检出	GB 4789.4
克罗诺杆菌/100g	不得检出	GB 4789.40

2.6 真菌毒素限量

应符合表 5 的规定。

表 5 真菌毒素限量

项 目	指标	检测方法
黄曲霉毒素 B ₁ (μ g/kg) ≤	10	GB 5009.24

2.7 农药残留及溶剂残留限量

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和/或有关要求。

2.8 净含量要求

应符合《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按 JJF 1070 检验。

3 检验规则

3.1 供应商出厂检验

供应商应逐批检验，并出具检验报告单，报告单的内容至少应包含本标准规定的理化指标和微生物指标项目。集团首批供货需提供第三方全项检验报告单，全项检验为本标准规定的全部项目。进口产品还需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出具的入境货物检验检疫证明。

3.2 入厂必检项目

按公司检验计划执行。

3.3 型式检验

供应商每年需提供第三方型式检验报告，报告应包括本标准规定的全部检验项目。

3.4 判定规则

检验结果符合本标准时，判定为合格产品，检验结果如不符合本标准要求时，可在同一批产品中加倍取样，复检不合格项目，以复检结果为准。但微生物指标不得复检。

4 标签、包装、运输、贮存

4.1 标签

应符合 GB 7718 及相应的国家安全标准和/或有关规定。

4.2 包装

产品采用符合国家食品安全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

4.3 运输、贮存

运输工具与贮存场所应清洁、干燥、阴凉、通风，防止日晒、雨淋，严禁与有毒、有害、有异味、易挥发、易腐蚀等物品一同贮存、运输。

4.4 保质期

见标签。
